**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草案**

**說明會**

壹、緣起：

　　　為因應氣候變遷異常降雨，水利署提出流域內逕流分擔及土地開發出流管制之治水新政策，希能藉由水道及土地共同分擔洪水方式，提升國土耐災程度，並已研提水利法修正條文，於107年5月29日獲立法院三讀通過，107年6月20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66601號總統令公布在案。

本次通過之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訂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專章共計16條條文，其中第八十三條之七第九項、八十三條之八第五項及八十三條之十第三項，授權由中央主管機關訂定出流管制相關執行辦法。

本署業依據水利法修正案內容並參考現行「排水管理辦法」及「中央管區域排水排水計畫署審查作業要點」中有關排水計畫書及排水規劃書相關規定草擬本草案，未來俟本草案完成制定後，則「排水管理辦法」中有關排水計畫書及排水規劃書相關條文及「中央管區域排水排水計畫署審查作業要點」等將併同刪除、廢止。

貳、說明會目的：

本草案水利署已完成內部研商及邀請相關公會進行討論，惟因涉及私部門層面甚廣，為使各界了解本次水利法修正之重點及未來出流管制推動執行時能確實順利可行，爰於召開跨部會會議前邀各界進行說明。

參、日期與地點：

 107 年8月3日（星期五）10:00～13:00

 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5 樓第六會議室

肆、說明會對象：

土木工程、水利工程、水土保持、大地工程及都市計畫等技師公會、不動產商業同業公會、建築師公會等民間團體。

伍、說明內容：如下表

|  |  |
| --- | --- |
| 時間 | 主題 |
| 10:05~10:15 | 水利法修正重點說明 |
| 10:15~10:25 | 出流管制計畫書及規劃書審核監督免辦認定辦法草案重點說明 |
| 10:30~13:00 | 綜合討論與意見交流 |

陸、辦理單位：

水利署河川海岸組

柒、參加方式：

一、相關公會團體依水利署函派員代表參加。

二、為資訊公開，開會通知單及資料同步置於水利署全球網中-水利法修正新增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相關會議項下(<https://www.wra.gov.tw/6950/7169/114910/114916/>)。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洽：牛志傑 (04-22501004)。如有書面意見敬請寄至A630130@wra.gov.tw

捌、相關資料：

一、水利法修正案。(請於水利署全球網-水利法修正新增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修法內容項下下載(https://www.wra.gov.tw/6950/7169/114910/114912/)

二、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草案。